

# 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

## 关于举办“2025年文书、痕迹和微量物证 鉴定理论与实践培训班”的通知

为全面提升司法鉴定人文书鉴定特征识别与系统检验能力，强化痕迹鉴定形态检验与同一认定水平，提增微量物证鉴定精准表征与分析效能，深化专业内涵建设，促进前沿技术融合应用，根据司法部有关教育培训管理文件精神，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全国司法鉴定人继续教育基地）联合辽宁省司法鉴定协会拟于2025年9月26日至30日在沈阳市举办“2025年文书、痕迹和微量物证鉴定理论与实践培训班”。

本期培训班拟邀请文书、痕迹和微量物证专业领域的专家和学术带头人，就相关专业的基础理论和前沿技术、司法实践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等内容进行专题授课与交流。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主要内容

- （一）文书鉴定实践难点问题；
- （二）痕迹鉴定技术提升训练；
- （三）微量物证鉴定能力拓展；
- （四）相关前沿技术应用和最新研究进展。

## 二、培训对象

从事文书、痕迹和微量物证鉴定的司法鉴定人、鉴定人助理、管理人员、公检法系统技术骨干及相关专业的研究人员等。

##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辽宁省沈阳市。9月26日报到，9月27日至30日培训。具体信息将发送至报名邮箱。

## 四、培训费用

现场培训：2700元（含培训资料费及餐费）。培训统一安排住宿，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学员可将培训费汇至以下账号，汇款时备注“**学员姓名+文痕培训**”，并于报到时携带汇款凭证以领取培训资料。

开户名：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

账 号：1001260509026404707

开户行：工行上海市联合大厦支行

## 五、报名方式

登录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培训班网上报名系统：  
<https://www.ssfjd.com/training/>，进行网上报名，额满为止。另请关注报名时预留的电子邮箱，获取后续培训通知。

## 六、学时证明

完成全部课程内容学习的学员可获得全国司法鉴定人继续教育基地颁发的继续教育学时证明。

##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31765703, 021-52361148 转 2612 或 2216。

联系人：张宇洁、邵景文。

联系地址：上海市光复西路 1347 号。

